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D9 版）

2、公司未来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2007年，经济和市场环境将进一步宽松，证券市场环境将进一步好转，公司开始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公司必须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

首先，重点推进公司的国际化进程。国际化是公司提高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国际化就是从全球的资源配置和竞争角度来分析问题，来创造业务需求；国际化就是追求信息的有效利用，寻找巨大的差价收入。公司将主动应对全球资本流动的现实，主动面对证券行业加速对外开放的挑战，加快推进国际化进程，建立国际化的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

其次，重点推动买方业务实现根本性的突破。目前，公司呈现卖方业务强、买方业务弱的格局，整体资金运用效率还比较低，资产规模优势没有充分发挥出来。2007 年，公司将努力吸收国际和国内市场中的顶尖人才，积极开拓买方业务，提高公司证券投资的收益率水平，从而把公司资产规模优势转化为业务优势，最终转化成为利润优势，以平衡公司资产规模的快速增长，以更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最后，重点推动公司内部管理能力的提升，着力从体制上，从源头上，提升执行力，杜绝低效率；控制业务违规风险，坚持合法合规经营，按规则办事，争取不犯大的错误，不犯低级错误，更不要犯掩盖错误的错误。

由于公司各项业务受证券市场及政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较大，证券市场波动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3、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的持续扩张和业务创新对资金需求规模比较大。公司目前主要采用债券回购、信用拆借、质押贷款、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手段，根据主管部门有关政策、法规，通过上海、深圳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向商业银行等机构融入短期资金。

此外，公司还可根据市场环境和自身需求，通过如增发、配股、发行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它主管部门批准的方式进行融资。

4、风险因素及对策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如下风险因素：

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条例变化，如不能对业务的管理和规范及时跟进，而造成的法律政策风险；对国内资本市场深刻的变化进行正确目标定位的战略风险；公司面临业务流程的调整、新业务的产生、新技术的出现而改变原有业务模式和工作流程带来的管理风险；金融产品价格的波动、市场流动性的变动、收益曲线变动等可能导致公司某一头寸或组合遭受损失的市场风险；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发展，需对成倍增长的经营信息进行统计，对交易对手、客户资源进行统一管理以及对公司的客户群进行明确的分类和评判引起的操作风险。此外，公司还存在竞争的国际化及金融创新业务等带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防范措施：

（1）从组织架构上防范风险

建立了完整有效的治理结构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履行职权，对公司的经营运作进行监督管理。根据《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于业务部门之外的合规审查机构：风险控制部、稽核合规部和法律监察部，这三个部门在防范、控制和化解风险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从机制上防范风险

在规章制度、资金财务及信息传递等方面建立有效的防火墙机制和授权体系，一方面保证公司决策在纵向贯彻和传导上的畅通，另一方面也形成了各部门之间的横向制约关系，提高公司控制风险的能力。完善内部风险报告体系，建立定期的整体风险报告和各项业务风险报告制度，对各业务部门和公司整体的经营、风险控制和资源配置与利用情况进行监督、分析、汇总，为调整公司风险状况提供建议。

（3）从技术方面防范风险

公司将做好防范以集中交易为代表的技术风险和以新业务和新产品为主的风险。公司成立了集中交易应急领导小组，领导和协调集中交易风险防范工作，应对集中交易故障以及可能面临的赔付风险以及客户流失风险；公司也将作好创新业务和创新产品的风险监控的相关工作，如金融衍生产品、融资融券业务的风险监控或提前准备工作等。

（4）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各业务风险的量化分析，通过对有关风险指标的跟踪测量，了解投资组合市值变动的趋势及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状况，在此基础上，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将市场风险限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

（5）优化业务流程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部门现行流程、环节说明和制度框架进行梳理，并就公司整体和各业务块存在的不足以及风险管理措施进行监控，寻找各项业务流程上的风险控制点，对业务流程中不适应管理需要及运作要求的方面进行完善和修正，规避部分由于操作不规范、不标准或部门间缺乏协调机制而引起的操作性风险，保障风险管理的有效及监控措施到位。

6.1.1 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财会[2006]33 号文件的规定，公司应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业务特点，执行新会计准则将导致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主要有以下方面：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金融工具将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现行政策是采用成本和市价孰低法，实行新制度意味着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浮动盈亏将分别计入损益和股东权益，对公司的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影响的同时，提高了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与证券市场波动关联度。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 —— 投资性房地产》的规定，公司将现行政策下对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从“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上，并且采用成本模式计量，该项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 —— 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将现行政策下对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改为按成本法核算，因此将减少子公司经营损益对公司当期投资收益的影响，但并不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结果。此外，现行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支付的投资成本超出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部分，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并分期摊销；按新会计准则规定，在首次执行日以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帐面余额认定为成本，以后不再摊销。此项变更影响公司的利润和股东权益。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 —— 所得税》的规定，公司将从现行政策下的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变更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所得税进行处理，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从而将影响公司的当期会计所得税费用，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和股东权益。

（5）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将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项目由现行政策下的单独列示，变更为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此项变更将影响股东权益的合计数，但不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

（6）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 —— 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对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等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年度将不得转回，但由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很强，公司现有的长期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现阶段此项政策的变更对公司损益影响很小。

（7）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 —— 固定资产》的规定，公司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估计数有差异，应当调整。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和外部环境的变化，对部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重新进行合理估计，此项变更是为客观公正的反映资产状况，只会影响折旧费用确认的期间不同，从长期看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06年1–12月		2005年1–12月		增减百分比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北京市	11	340,371,859.65	10	48,809,624.27	597.35%
上海市	25	421,466,466.27	24	69,015,424.27	510.68%
浙江省	22	539,128,772.94	5	11,066,237.71	4771.83%
山东省	23	300,899,742.80	23	84,613,521.94	255.62%
广东省	19	277,172,998.53	18	29,412,176.40	842.38%
江苏省	11	158,946,535.73	11	28,950,012.40	449.04%
湖北省	8	101,306,832.70	8	6,999,425.07	1347.36%
湖南省	7	73,583,897.78	7	4,258,304.83	1628.01%
江西省	7	67,743,638.70	7	899,779.81	7428.91%
辽宁省	6	77,820,229.33	6	6,304,388.02	1134.38%
四川省	5	81,729,922.98	5	5,705,057.10	1332.59%
天津市	5	71,491,804.72	5	17,522,588.61	308.00%
重庆市	5	47,918,817.57	5	534,074.54	8872.31%
福建省	3	57,543,956.70	3	794,654.27	7141.38%
陕西省	2	33,468,217.31	2	3,239,556.16	933.11%
海南省	2	21,260,780.13	2	254,173.84	8264.66%
黑龙江省	2	23,114,232.55	2	245,723.36	9306.61%
甘肃省	1	12,504,778.65	1	179,821.73	6853.99%
吉林省	1	15,139,790.32	1	220,626.08	6762.19%
河北省	1	25,978,534.29	0	0.00	期初为 0
小计	166	2,748,591,809.65	145	319,025,170.41	761.56%
公司本部		2,852,898,077.60		599,251,459.39	376.08%
境内小计	166	5,601,489,887.25	145	918,276,629.80	510.00%
境外小计		230,345,989.56		36,013.46	639510.83%
合计	166	5,831,835,876.81	145	918,312,643.26	535.06%

注：上表数据包含华夏期货在北京地区的 1 家期货营业部数据。

（2）公司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06年1–12月		2005年1–12月		增减百分比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北京市	11	167,527,278.87	10	1,191,087.12	13965.07%
上海市	25	171,086,322.50	24	–5,302,673.49	3326.42%
浙江省	22	328,372,158.35	5	–1,052,644.69	31294.97%
山东省	23	155,618,898.03	23	6,367,936.78	2343.79%
广东省	19	118,629,204.31	18	–2,916,340.20	4167.74%
江苏省	11	75,335,686.78	11	–4,176,801.25	1903.67%
湖北省	8	49,823,174.53	8	220,273.16	22518.81%
湖南省	7	39,091,700.17	7	964,732.71	3952.08%
江西省	7	36,181,112.94	7	172,830.63	20834.43%
辽宁省	6	34,089,746.15	6	772,981.47	4310.16%
四川省	5	42,912,886.74	5	–1,211,040.76	3643.47%
天津市	5	34,043,040.38	5	986,598.24	3350.55%
重庆市	5	14,832,840.05	5	–206,098.05	7296.98%
福建省	3	32,101,603.12	3	349,958.42	9072.98%
陕西省	2	16,601,578.68	2	–1,169,267.44	1519.83%
海南省	2	12,215,137.46	2	21,111.44	57760.28%
黑龙江省	2	11,387,192.69	2	–133,962.40	8600.29%
甘肃省	1	6,196,503.26	1	25,214.03	24475.62%
吉林省	1	7,915,834.85	1	41,784.44	18844.46%
河北省	1	14,402,511.12	0	0.00	期初为 0
小计	166	1,368,364,410.98	145	–5,054,319.84	27173.17%
公司本部		1,364,605,874.17		405,951,032.67	236.15%
境内小计	166	2,732,970,285.15	145	400,896,712.83	581.71%
境外小计		15,128,194.75		35,280.05	42780.31%
合计	166	2,748,098,479.90	145	400,931,992.88	585.43%

注：上表数据包含华夏期货在北京地区的 1 家期货营业部数据。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4,049.62	2006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4,049.6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4,049.62	
承诺项目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补充营运资金	464,049.62	否	464,049.62	不适用	是	是
合计	464,049.62	–	464,049.62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的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原因及变更程序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中信标普指数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4,013,500	已开业	–856,365.47
公司总部办公楼	不超过 10 亿元	在建中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带强调事项段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注册会计师的强调事项段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证券公司）重组方案，2005 年 12 月 12 日，中信证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公司）与华夏证券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华夏证券公司应将其下属全部证券营业部、服务部的经纪业务交付给中信建投公司，华夏证券公司应将交付的经纪业务所对应的现金、银行存款、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托管的有价证券、结算备用金及相关的资产、资料和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席位）交付给中信建投公司。2005 年 12 月 16 日，双方正式办理移交手续。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华夏证券公司尚未按协议全额移交经纪业务对应的客户资金，致使中信建投公司暂时形成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即“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为 2,751,505,065.87 元。

2006 年，上述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减少了 118,465,365.17 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公司“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金额为 2,633,039,700.70 元。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华夏证券公司重组方案，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以下简称保护基金公司）将收购华夏证券公司挪用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6.08 亿元，收购款项将直接归还华夏证券公司未全额向中信建投公司移交客户资金形成的债务（即上述“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款项）。同时根据中信建投公司与华夏证券公司分项资产收购协议约定，如果华夏证券公司不能及时归还上述款项，中信建投公司将从应支付华夏证券公司的资产收购款（双方指定的专门账户）中扣划。上述“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的回收取决于保护基金公司收购工作的进度及结果。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公司管理层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根据该议案：

（1）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投”）共同出资筹建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中信建投注册资本人民币 27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比例为 60%，出资额 16.2 亿元，中国建投出资比例为 40%，出资额 10.8 亿元；

（2）中信建投设立之后，将以受让华夏证券现有的正常证券业务及相关资产为基础，按照综合类证券公司的标准进行经营；

同时，公司股东大会对经营管理层就出资设立中信建投作如下授权：

（1）就出资设立中信建投签署相关协议；

（2）就拟成立的中信建投收购华夏证券的正常证券业务及相关资产，签署相关协议。

根据上述议案，2005 年 12 月 12 日，中信建投与华夏证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2005 年 12 月 16 日，双方正式办理经纪业务移交手续。

当时华夏证券存在挪用客户保证金、部分客户保证金被冻结以及挪用托管债券的情况，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华夏证券尚未按协议全额移交正常经纪业务对应的客户资金，致使中信建投暂时形成“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2,633,039,700.70 元，较 2005 年“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减少 118,465,365.17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1）2006 年收回货币资金 136,854,309.96 元；

（2）汇兑损益减少 1,771,230.91 元；

（3）保证金利息调整减少缺口 228,025.14 元；

（4）调整原接收的经纪业务透支款增加 20,265,408.23 元；待确认客户红利增加 122,792.61 元。

除此之外，中信建投应收华夏证券客户保证金的最终缺口数字还将根据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认可的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夏证券挪用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专项审计报告进行最终调整、确认。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方案，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将收购华夏证券历史挪用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6.08 亿元（以实际审计数字为准）以及纳入《个人债权及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收购意见》范围内的个人债权，收购款项将归还华夏证券未全额向中信建投移交客户资金形成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

2005 年，中信建投与华夏证券及其下属企业、关联企业就证券类资产的转让签订了各分项资产收购协议，协议约定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1,002,000,000.00 元，由于拟收购部分资产不符合协议约定的转让条件等原因，协议规定的价款由 1,002,000,000.00 元减少为 964,764,294.85 元。同时有 401,311,109.00 元的资产暂时不具备转让的条件，双方约定待条件成熟再行转让。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收购上述证券类资产已汇入双方指定专门帐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563,453,185.85 元。

根据协议的约定，除下述原因外，该账户内的保证金期限届满前不得使用，也不属于华夏证券所有。

“（1）在中信建投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的 3 个月内，华夏证券应通过行政、司法等手段解决受限资金的问题，并将受限资金完整的转移至中信建投。如部分或全部受限资金未能在前述期限内移交至中信建投，则中信建投有权在上述的期限届满时从专门账户内扣划相当于未移交的受限资金的款项，用以弥补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未能完整移交形成的资金缺口；扣除前述款项后的余款，归华夏证券所有。

（2）在中信建投开展证券业务的过程中出现交易结算资金不足的情形，为保证证券业务的正常进行，中信建投可以动用专门账户内资金，已动用部分视为中信建投已按照上述（1）的规定扣划资金。”

3、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1）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签约的过程中，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因素进行了预期，并在相关协议及补充协议中进行了约定，最大限度地降低了收购风险。

（2）根据中信建投与华夏证券签订的《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约定，对于华夏证券挪用的客户债券中涉及个人正常经纪业务客户形成的债务，为不影响《资产收购协议》规定的完整移交，双方经谈判和协商达成协议，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公司支付的华夏证券个人债收购价款低于个人客户对华夏证券的债权差额部分由中信建投在人民币 28,000,000 元范围内承担，对超出该范围的债权差额部分，中信建投不承担任何责任。中信建投 2005 年度已经计提了预计负债 2,800 万元。

（3）公司董事会已多次敦促经营管理层、中信建投，争取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解决上述遗留问题，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4、该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程度

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期内经营成果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没有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但致使公司暂时出现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缺口 2,633,039,700.70 元。

5、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

上述“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的收回取决于华夏证券清算组对需收购的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及个人债权的甄别确认工作以及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收购工作的进度及结果。

6、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对上述华夏证券应收款的追讨工作正在积极进展之中，目前，保证金缺口已减少 118,465,365.17 元；

（2）中信建投 2005 年度已经计提了相关预计负债，将风险控制在 2,800 万元以内；

（3）2006 年度内，华夏证券清算组委托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华夏证券保证金账户进行了多次清理以及相应的保证金缺口审计工作。华夏证券清算组亦组织专门人员对受限的保证金进行追缴。监管机关已指定有关部门受理华夏证券账户清理与保证金缺口收购事宜。目前，有关部门正就《华夏证券账户清理报告》（草稿）与保证金缺口专项审计报告进行指导和审核。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派出现场工作组开展相应审核工作，待上述程序履行完毕，并经有关监管部门核准后，即可由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履行资金拨付程序。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华中兴审字[2007]第 1009–01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371,040,863.82 元，每股收益（摊薄）0.795 元。加上 2005 年度未分配利润 4,411,412.89 元和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年初净资产 –43,500,226.67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2,331,952,050.04 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可供分配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按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237,104,086.38 元；

2、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237,104,086.38 元；

3、控股子公司 2006 年度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法定公积金中，按母公司投资份额予以留存金额为 11,103,133.46 元，其中：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330,560.18 元，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772,573.28 元；

4、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846,640,743.82 元。

为了更有利于公司发展及股东资本的大幅度增值，实际利润分配提出如下方案：每 10 股现金分配利润 2.00 元（含税），实际分配利润为 596,300,000 元。2006 年度未分配利润 1,250,340,743.82 元转入下一年度。

以上分配方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 2006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两个月内进行现金分红。其中，有限售条件股的现金分红，由公司负责分发；无限售条件股的现金分红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发。

公司本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及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权益转让日）	收购价格（万元）	自购买日起到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计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公司分别与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浙江丝绸集团公司、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南养生堂药业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受让上述单位持有的中信金通证券 100%股权。	2006年1月1日	以承债，零对价收	36,905.66	否	是	是
报告期内，中信证券向中信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3 亿元港币，并由其收购了中信资本市场控股有限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收购完成后三家公司更名为中信证券融资（香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2006年5月1日	收购款项 3 亿港元，同时向中信资本市场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7750 万股，占发行后股本的 20%。	20.26	是，以审计评估价为基础。	是	是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欧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青岛电力实业总公司、青岛市胶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工艺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浩中投资有限公司和青岛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上述单位持有的中信万通证券 6.86%股权。	2006年1月1日	3,980.00	721.65	否	是	是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两家公司持有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和 35.725%股权。	2006年10月1日	47,791.27	2,617.23	否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除北京证券持有 20%股权尚未获批，未完成过户外，其他股权已完成过户。	是
2006年8月，本公司和中信万通证券分别与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委托持股协议》，作为股权名义持有人分别代中信建投证券持有华夏期货 41%和 10%的股权，收购华夏期货股权的转让款全部由中信建投证券支付。公司及所属上述两家子公司合计持有华夏期货 100%股权。	2006年7月1日	3,027.83	8.36	否	是	是

公司的资产收购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扩大了经营及资产规模，增强了盈利能力。上述资产收购事项对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和管理层的稳定性没有影响。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及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权益转让日）	出售价格（万元）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产生的损益（万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退还了青岛市崂山国土储 04–1# 宗地	2006年10月1日	2,622	0	0	否

7.3 重大担保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0.00		12,189,406.60	7.50
中信银行	92,919,440.67	17.78	4,663,380.03	19.17
中信银行	222,500.00	0.02		
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	9,537,831.54	1.82	1,009,673.26	0.62
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			15,355,981.09	11.35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4,353,569.67	100.00	4,046,204.94	16.64
Goldon Investment Ltd.			4,299,055.26	2.64
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5,588.56	100.00
合计	107,033,341.88	—	41,579,289.74	—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107,033,341.88 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1,370.18	0.00
青岛万正通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247.45	0.00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079.70	3,079.70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093.40	20,093.4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余额 0 元。

报告期末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适用 √ 不适用

清欠方案是否能确保公司在 2006 年底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适用 √ 不适用

7.4.3 2006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承诺事项

公司目前仍在办理房产证明或准备处置的房产主要有 3 处：上海番禺路 390 号时代大厦房屋 10 套（建筑面积 1300 平方米）、南京华侨大厦 23 层（建筑面积 700.14 平方米）、北京光华大厦 6–7 层（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公司承诺：“公司将抓紧办理该部分房产的变更和过户手续，保证不会因该部分房产造成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出现”。

2、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承诺事项

因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对其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在规定限期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等事项进行了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以上的有限售条件股东，即中国中信集团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国安集团公司，承诺：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以下的有限售条件股东分别承诺：自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此外，上述股东还承诺：在遵守前项承诺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中信证券股份总数的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

因报告期内，公司增发 50,000 万股新股，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35,000 万股和 15,000 万股，该等股票锁定期自 2006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07 年 6 月 26 日止，包括其在公司增发前于股票二级市场购入的公司股票，其持股比例分别为 11.89%和 5.32%，从而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并无其它承诺事项。

（2）报告期内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上述承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以上的有限售条件股东，即中国中信集团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国安集团公司，自 2005 年 8 月 15 日所持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2006 年 8 月 15 日前）未上市交易或转让，2006 年 8 月 15 日上述三家股东各自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 5%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4,075,000 股已可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报告期末持股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与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日其持股数量的增减变动情况，请详见本报告：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持股 5%以上及以下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根据承诺，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均委托公司进行了公告，现列示如下：

2006 年 9 月 20 日，公司刊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6 年 11 月 4 日，公司刊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刊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扬子石化炼化有限责任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刊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7.6.1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承诺事项指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除法定承诺之外的其他承诺。

报告期末持股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增减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限售股份上市日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增减变动股数（万股）	报告期末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变动原因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124,075,000	0	124,075,00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075,000	0	124,075,000	
中信国安集团公司	124,075,000	0	124,075,000	

注：报告期末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还包括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200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完成定向增发 5 亿新股，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分别认购了 3.5 亿股和 1.5 亿股，该等股份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即，锁定期自 2006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07 年 6 月 26 日止。此外，在认购公司增发股份之前，该两家股东已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分别持有公司 4,607,053 股和 8,674,546 股。

因此，报告期末公司持股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不包括该两家股东。

7.6.2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就会计师事务所带强调事项段意见的专项说明，出具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监事会对于《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强调事项段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相关协议的签署合理、有效，最大限度地保障了公司的权益，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存在；

3、公司监事会将敦促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和中信建投尽快解决华夏证券的应收款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

天华审字[2007]第 1009–01 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信证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信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信证券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证券公司）重组方案，2005 年 12 月 12 日，中信证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公司）与华夏证券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华夏证券公司应将其下属全部证券营业部、服务部的经纪业务交付给中信建投公司，华夏证券公司应将交付的经纪业务所对应的现金、银行存款、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托管的有价证券、结算备用金及相关的资产、资料和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席位）交付给中信建投公司。2005 年 12 月 16 日，双方正式办理移交手续。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华夏证券公司尚未按协议全额移交经纪业务对应的客户资金，致使中信建投公司暂时形成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即“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为 2,751,505,065.87 元。

2006 年，上述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减少了 118,465,365.17 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公司“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金额为 2,633,039,700.70 元。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华夏证券公司重组方案，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以下简称保护基金公司）将收购华夏证券公司挪用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6.08 亿元，收购款项将直接归还华夏证券公司未全额向中信建投公司移交客户资金形成的债务（即上述“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款项）。同时根据中信建投公司与华夏证券公司分项资产收购协议约定，如果华夏证券公司不能及时归还上述款项，中信建投公司将从应支付华夏证券公司的资产收购款（双方指定的专门账户）中扣划。上述“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公司”的回收取决于保护基金公司收购工作的进度及结果。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北京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金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游　宁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9.2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现金		1,320,030.87	456,683.78	1,096,995.96	315,911.55
银行存款	三、1	36,685,436,446.44	19,256,935,302.84	10,784,269,542.68	4,365,557,214.89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9,296,688,734.61	13,072,002,585.33	7,068,101,782.49	3,758,959,691.59
结算备付金	2	11,379,599,511.05	4,190,011,118.20	1,434,641,879.75	722,758,942.42
其中：客户备付金		9,652,924,379.16	2,896,624,329.86	1,123,262,365.64	478,546,408.12
交易保证金	3	274,683,381.56	80,882,276.12	126,911,841.69	40,219,632.38
自营证券	4	3,700,424,180.50	2,745,171,392.24	2,459,929,308.25	2,459,929,308.25
拆出资金		–	–	–	–
买入返售证券	5	4,189,125,026.89	–	–	–
应收款项	6	4,214,720,496.92	54,466,411.59	3,211,404,330.30	420,413,446.60
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2,292,869.53	–	5,257,342.71	3,587,011.03
承销证券		–	–	–	–
代兑付债券		–	–	–	–
待转承销费用		–	–	–	–
待摊费用	7	9,419,670.24	1,653,135.31	4,045,873.21	2,811,297.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60,457,021,614.00	26,329,576,320.08	18,027,557,114.55	8,015,592,764.2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8	1,437,257,218.46	4,221,597,715.53	785,801,297.24	2,801,951,066.63
股权分置流通权	8	28,393.20	28,393.20	28,393.20	28,393.20
长期债权投资	8	665,298,884.64	514,101,475.00	710,393,703.59	407,258,024.08
长期投资合计		2,102,584,496.30	4,735,727,583.73	1,496,223,394.03	3,209,237,483.91
其中：合并价差		181,856,337.73	–	47,404,779.08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9	1,063,951,928.46	420,186,005.50	911,427,173.53	534,794,648.70
减：累计折旧	9	445,210,290.17	226,215,748.54	447,046,223.80	326,302,858.16
固定资产净值	9	618,741,638.29	193,970,256.96	464,380,949.73	208,491,790.5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固定资产净额		618,741,638.29	193,970,256.96	464,380,949.73	208,491,790.54
在建工程	10	246,545,560.00	246,545,560.00	–	–
固定资产清理		–	–	13,060.20	13,060.20
固定资产合计		865,287,198.29	440,515,816.96	464,394,009.93	208,504,850.7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1	19,828,725.89	–	186,237,760.47	26,226,348.75
交易席位费	12	94,637,333.55	17,414,971.44	80,827,136.99	8,047,928.94
长期待摊费用	13	40,468,019.33	20,567,566.52	49,048,333.57	25,317,382.84
抵债资产		–	–	–	–
其他长期资产		596,773.98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5,530,852.75	37,982,537.96	316,113,231.03	59,591,660.53
递延税款借项		52,114,014.04	51,121,935.90	12,038,148.31	11,718,146.23
资产总计		63,632,538,175.38	31,594,924,194.63	20,316,325,897.85	11,504,644,905.64

补充资料：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受托投资 1,932,767,498.13 元；受托资金 4,069,673,075.78 元，受托投资管理业务存入银行的客户资金存款 116,538,984.62 元，存出及托管账户客户资金存款 2,020,366,593.03 元。

公司负责人：王东明　　总会计师：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军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50,233,500.00	–	–	–
其中：质押借款		50,233,500.00	–	–	–
拆入资金		–	–	–	–
应付利息	15	1,890,790.45	941,963.96	19,030,336.58	1,259,190.51
应付款项	16	1,769,108,430.08	99,797,818.29	877,680,132.02	209,876,947.68
应付工资		613,601,116.73	349,656,993.02	96,694,862.54	78,853,106.98
应付福利费		19,524,349.45	7,930,213.22	41,546,811.32	23,742,284.20
应付利润		832,398.98	21,698.98	2,825,775.16	21,698.98
应交税金及附加	17	697,706,211.13	380,454,917.36	77,782,881.94	61,379,337.20
预提费用		4,149,526.40	–	1,885,497.59	–
预计负债	18	29,030,000.00	–	28,000,000.00	–
代买卖证券款	19	41,826,736,512.88	16,033,692,561.04	11,061,269,883.53	4,272,379,411.30
承销证券款	20	30,570,718.91	30,570,718.91	4,584,794.50	4,584,794.50
代兑付债券款	21	174,194,789.17	149,326,595.35	162,171,453.79	138,120,390.30
应付权证	22	232,231,283.81	232,231,283.81	34,388,239.28	34,388,239.28
卖出回购证券款	23	2,300,438,986.30	–	570,598,808.49	570,598,808.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4	200,934,000.00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858.96	–
流动负债合计		47,951,182,614.29	17,284,624,763.94	12,978,460,335.70	5,395,204,209.4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25	2,000,350,000.00	2,000,350,000.00	463,162,500.00	463,162,500.00
长期应付款	26	28,030,541.95	–	32,097,130.28	–
其他长期负债		1,768,560.82	–	25,681.00	–
长期负债合计		2,030,149,102.77	2,000,350,000.00	495,285,311.28	463,162,500.00
递延税款贷项		–	–	–	–
负债合计		49,981,331,717.06	19,284,974,763.94	13,473,745,646.98	5,858,366,709.42
少数股东权益	27	1,341,257,027.63		1,196,302,054.65	–
股东权益：					
股本	28	2,981,500,000.00	2,981,500,000.00	2,481,500,000.00	2,481,500,000.00
资本公积	29	6,154,961,922.66	6,154,961,922.66	2,016,108,907.40	2,016,108,907.40
一般风险准备	30	565,212,721.50	559,661,154.77	322,557,068.39	322,557,068.39
盈余公积	31	770,528,773.45	764,977,206.72	527,873,120.34	527,873,120.34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205,316,051.95	205,316,051.95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
未分配利润	32	1,846,640,743.82	1,857,743,877.28	302,191,412.89	302,191,412.89
其中：拟分配股利		596,300,000.00	596,300,000.00	297,780,000.00	297,78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894,730.74	–8,894,730.74	–3,952,312.80	–3,952,312.80
股东权益合计		12,309,949,430.69	12,309,949,430.69	5,646,278,196.22	5,646,278,196.2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3,632,538,175.38	31,594,924,194.63	20,316,325,897.85	11,504,644,905.64

公司负责人：王东明　　总会计师：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军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	营业收入		5,831,835,876.81	3,107,708,407.57	918,312,643.26	750,417,658.05
其中：	1.手续费收入	33	2,797,303,519.68	768,205,996.50	320,519,109.56	215,775,091.60
	2.自营证券差价收入	34	1,132,895,959.23	956,880,431.29	114,194,846.85	103,148,000.90
	3.证券承销收入	35	975,900,758.52	900,514,147.08	184,503,258.42	183,047,558.41
	4.受托投资管理收益	36	35,018,330.50	35,018,330.50	14,554,524.54	14,554,524.54
	5.利息收入	37	35,222,976.08	–	–	–
	6.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38	522,666,542.95	244,656,961.98	186,015,371.08	146,849,056.90
	7.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9	10,172,682.76	5,664,102.00	3,660,559.72	3,660,559.72
	8.其他业务收入	40	332,364,230.22	206,588,407.44	95,157,801.69	83,434,363.10
	9.汇兑收益		–9,709,123.13	–9,819,969.22	–292,828.60	–51,497.12
二、	营业支出		2,905,071,990.95	1,264,210,368.66	710,479,153.50	560,294,774.83
其中：	1.手续费支出	41	135,285,182.12	22,236,770.12	17,693,168.75	6,744,799.44
	2.利息支出	42	270,023,515.65	145,735,782.62	63,805,183.60	54,838,293.99
	3.金融企业往来支出	43	24,323,169.14	8,080,352.25	711,083.31	647,083.31
	4.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44	11,721,430.13	4,497,560.82	1,991,568.74	1,991,568.74
	5.营业费用	45	2,185,185,897.83	932,445,030.83	587,494,130.28	463,988,586.00
	6.其他业务支出		833,495.24	–	4,956.18	–
	7.营业税金及附加	46	277,699,300.84	151,214,872.02	38,779,062.64	32,084,443.35
三、	投资收益	47	–178,665,405.96	857,448,919.19	193,098,503.12	86,840,167.55
四、	营业利润		2,748,098,479.90	2,700,946,958.10	400,931,992.88	276,963,050.77
加：	营业外收入	48	25,543,740.11	8,807,790.75	4,376,265.84	2,457,502.95
减：	营业外支出	49	11,868,746.32	4,410,727.40	47,964,660.13	4,587,713.62
五、	利润总额		2,761,773,473.69	2,705,344,021.45	357,343,598.59	274,832,840.10
减：	资产减值损失	50	–488,135,004.85	–39,647,953.68	–22,154,916.04	–166,881,523.26
六、	扣除资产损失后利润总额		3,249,908,478.54	2,744,991,975.13	379,498,514.63	441,714,363.36
减：	所得税		760,915,045.45	373,951,111.31	49,880,733.45	41,672,790.66
	少数股东损益		117,952,569.27	–	–70,423,791.52	–
加：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
七、	净利润		2,371,040,863.82	2,371,040,863.82	400,041,572.70	400,041,572.70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2,191,412.89	302,191,412.89	126,235,233.37	126,235,233.37
	一般风险准备转入		–	–	–	–
	其他转入		–43,500,226.67	–43,500,226.67	–	–
八、	可供分配的利润		2,629,732,050.04	2,629,732,050.04	526,276,806.07	526,276,806.07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2,655,653.11	237,104,086.38	40,004,157.27	40,004,157.27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2,655,653.11	237,104,086.38	40,004,157.27	40,004,157.27
	提取法定公益金		–		20,002,078.64	20,002,078.64
九、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144,420,743.82	2,155,523,877.28	426,266,412.89	426,266,412.89
减：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780,000.00	297,780,000.00	124,075,000.00	124,075,000.00
	转作股本的利润		–	–	–	–
十、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6,640,743.82	1,857,743,877.28	302,191,412.89	302,191,412.89

公司负责人：王东明　　总会计师：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军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自营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723,294.81	706,722,441.45
代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1	30,695,552,084.60	11,770,442,007.93
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994,810,866.54	926,500,071.49
代兑付债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886,312.41	11,206,205.05
手续费收入收到的现金		2,792,495,154.87	768,205,996.54
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514,201,335.77	244,656,962.00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的现金		29,504,010,267.54	17,364,762,874.51
买入返售证券到期返售收到的现金		25,373,906,888.28	13,805,941,797.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171,693,769.39	970,677,735.75
现金流入小计		91,237,279,974.21	46,569,116,092.40
自营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代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代兑付债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手续费支出支付的现金		118,988,623.11	22,236,770.14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支付的现金		224,388,943.24	93,174,966.75
买入返售证券支付的现金		29,218,682,003.01	13,800,277,695.68
卖出回购证券到期回购支付的现金		28,280,857,412.93	17,939,859,243.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574,136.41	226,264,090.84
以现金支付的营业费用		845,302,301.87	366,536,374.93
支付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744,479.60	93,645,571.71
支付的所得税款		279,166,315.12	156,780,153.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1,294,675,204.37	980,700,006.24
现金流出小计		61,053,379,419.66	33,679,474,87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3,900,554.55	12,889,641,218.65

公司负责人：王东明　　总会计师：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军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对外投资收到的现金		643,142,715.15	214,883,044.06
分得股利或利润收到的现金		110,153,551.64	107,696,239.52
取得债权投资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28,919,893.14	15,803,741.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4,192,887.42	42,166,931.8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856,409,047.35	380,549,957.32
权益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653,953,933.57	843,925,898.97
债权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628,875.00	319,628,8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683,554.64	297,818,923.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469,266,363.21	1,461,373,69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857,315.86	–1,080,823,740.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收到的现金		47,793,988,209.46	41,334,754,709.46
吸收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4,645,000,000.00	4,64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53,938,988,209.46	47,479,754,709.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43,754,709.46	41,334,754,709.46
发生筹资费用支付的现金		4,503,829.28	4,503,829.28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297,780,000.00	297,7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股利		–	–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123,531.39	23,770,352.25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	–
减少股本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48,088,162,070.13	41,660,808,89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0,826,139.33	5,818,945,818.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6,063,661.22	–16,948,260.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	35,395,805,716.80	17,610,815,035.96

公司负责人：王东明　　总会计师：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军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批持有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信金通证券拥有直属证券营业部 20 家，服务部 17 家。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公司由于上述收购的原因设有证券营业部的数量由 145 家增至 165 家，服务部由 43 家增至 60 家。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信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3 亿元港币，由其收购了中信资本市场控股有限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收购完成后，三家公司更名为中信证券融资（香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期货（香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和中信万通证券分别与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委托持股协议》，作为股权名义持有人分别代中信建投证券持有华夏期货 41%和 10%的股权，收购华夏期货股权的转让款全部由中信建投证券支付。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的上述两家子公司拥有华夏期货 100%股权，本期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华夏期货在北京地区拥有 1 家期货营业部。

9.6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或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审阅报告

天华中兴审字[2007]第 1009–09 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公司）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调节表是中信证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 – 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差异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差异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差异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北京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金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游　宁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下转 D12 版）